

古文實用在易

赵克刚 著

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 音 学 实 在 易

赵克刚 著

H1  
634

著者敬贈

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3年9月

(川)新登字019号

责任编辑 王大炎

封面设计 李涪渝

版式设计 付培云

音 学 实 在 易  
赵 克 刚 著

---

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重庆 北碚)

新华书店经销

西师教材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 字数：120千

1993年10月 第一版 1993年10月 第1次印刷

印数：0—1000

---

ISBN 7-5621-1048-4/G·717

---

定价：6.90元

# 目 录

弁 言.....	(1)
论文目次	
古本声述学.....	(8)
《七音略校释》绪论 .....	(30)
《释名》声韵表 .....	(53)
张世禄先生的音韵学说.....	(139)
浊上变去论.....	(145)
段玉裁的上古单、复声母观 .....	(156)
《经典释文》郑玄音声母系统研究.....	(177)

## 弁　　言

### 古人的音韵学研究极简易

《广韵》以前，只有韵部观点。是以同声调、同主要元音及有韵尾同韵尾为分韵部标准的，即唐《刊谬补缺切韵》所谓大韵；在主要元音前加声母和介音，即唐《刊谬补缺切韵》大韵中的所谓小韵；大韵小韵，要皆非今从西人分析韵母的观点。

大致唐末僧守温三十六声母后，在佛门又研制成了以声母为纲的拼音形式等韵图表，至南宋儒士校刊传世的，有《韵镜》及其同祖本《七音略》。张麟之《韵镜序例·归字例》说：“反切上字是同音之定位，反切下字是同韵之对映。”自反切音归字，张麟之举例解释古人观点：其一，在据反切上字是同音之定位而归声母的等。定位即定等，等由反切上字定为一、二、三、四位，必与今从西人以为等属韵，及以介音属韵母的研究观点相反，本是以等属声，是以介音随三十六声母定出这四个有关联又有区别的等位排列成为等韵图表的，对比古今，应正本清源为——一等声母无介音，二等声母带卷舌介音 r（从李方桂喻世长两先生说），三等声母带腭化介音 j，四等声母带元音性介音 i。其二，在据反切下字是同韵之对映而归为大韵音。它不计声母的等，只表示同声调，同主要元音以下部分（反切下字“逐韵属单行字母者，上下联续二位，只同一音”——归字例）；它虽字形不同，字音则无不和大韵音相对映，以移就声母的等，即为小韵音，于是自反切音归

字的工作全部完成。又，等韵家不以对前人韵书分部从分不从合的传统为然，反之，却十分注意结合唐宋实际语音从合不从分，合并为有6个元音错综组配成的两大类共16个韵摄——一类是主要元音相同而无韵尾的平上去韵合称为阴声韵摄，一类是主要元音相同而有韵尾的平上去入韵合称为阳入声韵摄。但今从西人以为韵摄主要元音不能相同，只是相近。

音韵学本指中古音的研究，其内容，不过韵部、声母的等和韵摄而已，其观点，在中国古人是统一的、简单明白的，可从而反思西人高本汉对中国音韵学研究的严重繁琐影响。

### 必须澄清高本汉对中国音韵学研究的严重繁琐影响

一个致命的繁琐观点，是高本汉认为：《广韵》206韵本中古时期所能分别的实际语音，自反切下字归类配合等看，平上去入共有韵母290个上下。实在韵母多得世界任何语言古今无与伦比！

在等韵图，一个韵的反切下字只表示同声调同主要元音以下部分，有何不同的类可归？四个等都定在声母和介音上，有何等可与反切下字相配合？在没有等的“韵”的部分去找等，不把随声母分等的介音错向下看，给只表示同声调同主要元音的大韵音部分加冠，不能使高本汉形成：一等韵为元音，二等韵游移在有j无j间，三等韵上加介音j使声母腭化，四等韵上加元音性介音i——主要与他的声母三等分等合。以这样的韵的等模式分析下去： $\ominus$ 在齿音，二、三、四等同韵部的，反切下字，不能分成三类，只有一类，事实使高本汉不得不认为它们的分别在声母而韵母则无不同；但又以三等韵（应有j）为真韵母，二、四等在齿音为附属韵母——不同声母非真主，韵的附庸呢！承教之士，又译称

为假二等，假四等——不屑声母，弄真成假呢！三、四等同韵的韵部，也照例弄真成假，以四等韵为假等。更有人主张“复姓归宗”，要把假二、四等收归三等韵。要皆非古人以介音随声母分等意，一直在打古人的错板！二、三、四等之相杂厕，可能使高本汉伤脑筋还在于：不同等而同韵部，不能以元音分别等，也不能真正以介音分别等，二、三、四等韵都有介音 j 啦！卒使高本汉解脱束缚的。②是结合各韵的邻韵，看决定韵部分合的元音的等的分别究何如，以为《广韵》206 韵不同音，细微的分别，即表现在不同等，不同元音的韵部而能同等韵图表的这些邻韵的实际音读里。于是考较出等韵图一、二、三、四等的分别，介音外，主要在于元音不同；也从而使高本汉认定，二等为无 j 的浅无音 a，不复游移在有 j 无 j 之间。是以山摄为公例的：一等 an，二等 an，三等 jen，四等 ien——是为 16 个韵摄不能同音，只是音近，主张多元音，多到 13 个元音，及《广韵》有韵母 290 个上下的高本汉繁琐研究观点之所由来。

《广韵》有 290 个韵母吗？陈澧系联《广韵》反切上字，得 311 类视为韵母，今覆按，有 138 类不能成立，占总数 44% 以上，可见无科学价值。高本汉自《广韵》反切下字所归韵类和陈澧差不多，可无陈澧所犯大量违背客观实例的错误吗？陈澧的 311 类韵母不能配合等；高本汉竟能以所归韵类配合等分析成为 290 个韵母，二者大相矛盾，不都只有主观荒谬存在吗？古人造反切，不是共同规定了能用哪些字、或不能用哪些字作反切下字的，它们之间没有必然关系，只有偶然关系，去系联、去归类做什么！在等韵图它们只表示同声调同主要元音以下部分，只代表大韵，只一类，去系联、去归类做什么！

欲学音韵，而高本汉的繁琐观点无不在，治丝益棼，其谁能免？返古人的音韵学研究之本，是时候了！

### 音学实在易思想观点的三篇大型研究论文

可告慰音学界教育界的是：在 80 年代教改中，我开音韵学讲座，以张麟之说教学生，每学期都只消三、四个小时，即能把等韵图中韵部、声母的等和韵摄这些概念讲授得清清楚楚，使学生昭然于心，莫不以为音韵学容易学。

也写了几篇反繁琐而归本于古人音韵学简单容易学的大型研究论文——《古本声述学》、《七音略校释·绪论》和《释名声韵表》。

在《古本声述学》中，述的广，展开了张麟之“等在声”与高本汉“等在韵”的深入音理领域的大论战。主要论点，可以在此交代一句，即入《弁言》第一、第二两个正、反连合大段作为开宗明义思想观点的文章。最后，是据黄侃先生所持“等由声分，不由韵分”的研究观点，肯定了不取后起的二、三等，只定一、四等为古本声，只取古本声定古本韵，及批评陈澧的韵类“壅碍难通”等黄氏音学实践和理论；否定了以为“等在韵”，不知“等由声分”的林语堂曲解黄氏古音学为“循环论证”的荒唐评论。

《七音略校释·绪论》在解音韵学难题。意为：解决了难题音韵学就更加简单明白容易学。一个命题为《内外转新释》。引用“转”指念经，及唱诵《华严字母韵图》的仪式，充分证明了讲轮回的佛门，本拼音的等韵也必需组成“内外转轮回配对关系图”，以使和尚们当作“通音为小悟门”之经而朝夕来回拼读求佛惠；其实呢，“外转”是从左向右拼读过来的名称，“内转”是从右向左拼读回去的名称，剥掉宗教神秘外衣，可知是一个与音韵学的声、

韵、调都无实质关系的问题。(这样,可免以有、无独立二等韵划分外、内转的矛盾;亦幸可免改内八转为七、外八转为九,有不同于元音弇侈说的新研究。)另一个命题为《四等重轻通论》。引宋元人论三十六声母清浊、重轻的材料证明:其清浊四等,在等韵图横行,今不称等而只称全清、次清、全浊、次浊;在等韵图直行,自各清浊声以有无介音相配合所分重轻四等,今不知为声母的等,且以属韵分真、假等而重轻不复言,此五十年来高本汉说流行所影响。令人激赏的,是据重轻在声母考明了“重中重”为《七音略》开口四等图的标目,应分读成“重、中重、中轻、重”;及“轻中重”为《七音略》合口四等图的标目,应分读成“轻、中重、中轻、轻”;等等。各术语取义,在于一等声母直拼元音,音洪大,称为“重”;二等声母带卷舌介音 r,音重浊,以居于四等之中,称为“中重”;三等声母带腭化介音 j,音短弱,也居于四等之中,称为“中轻”;四等声母带元音性介音 i,音紧,响度高,又复称为“重”。以上开口四等概略,合口不赘。

《释名声韵表》的特点在把一部音训书归成简单明白的韵摄。它只比《切韵指掌图》13 韵摄多 1 个韵摄,又可据以证知《释名》音为中古音系统而非上古音系统。

以上三篇大型论文,以音韵学容易学为指归,是可以代表本论文集思想观点的重要论著,也因此,我决定把这本论文集总题名为《音学实在易》。

### 反对阴声韵尾脱落说及阳声韵尾增生说

上古音高本汉主张阴声带 b、d、g 尾,以与带 p、t、k 尾的入声谐声押韵相对应,以为至中古 b、d、g 尾脱落而后变为无韵尾的阴声。与这个从有到无的韵尾脱落说相反,是杨焕典《关于上

古汉语的鼻音尾问题》一文中从无到有的韵尾增生说。自举例有入声可知全部观点为：在谐声时代阴阳入全读为无韵尾的阴声，以故能互相谐声而《诗经》押韵也有同于谐声时代的所谓“阴（入）阳对转”现象遗存。即以为鼻音韵尾 m、n、ng 非谐声时代所有，有鼻音韵尾 m、n、ng 是有阳声韵部的《诗经》时代语音演变的增生音（入声韵尾他没有论证）。以上二说，在决不和谐的“阴（入）阳对转”之疑，欲有一个和谐的母语说明来源吧。可太空想了！一是加阴声韵尾空想上古语言全为闭口音，一是减阳声韵尾空想上古语言全为开口音，有哪个是真母语可以代表上古语音系统？也太小题大做了！在《诗经》有十几个阴阳入相押的例字，古音学家孔广森《诗声类》称为“阴（入）阳对转”，下了九个字一句话的解释：“转阴转阳，五方之殊音。”——是你读阴声、我读阳声，他读入声的方言殊语罢了，真解释得简单明白容易理解之至，可二说大做其空想文章争论于今日！在本论文集《张世禄先生的音韵学说》这篇文章中，有关于这个问题更多的人的思想观点被提及而榷论为从方言看最容易理解。古音学的这些争论和认识，也是我音学实在易思想观点的重大研究内容。

### 简单的方法可获致重大的研究新成果

有一篇发人之所未发的古音学研究论文——《段玉裁的上古单、复声母观》。看来是个难题，其实研究方法很简单，是以段玉裁《论文解字注》所定古双声查声母客观联成为单声母系统和复声母系列的。有人说清人上古声母研究成果不大，其实不然，是至今无人知道也还未能超过段玉裁这些单、复声母研究创绩。又以系联反切上字的简单研究方法，曾获致《广韵》41 声母系统可上溯到汉末的新结论——有孙炎声母系统（在《古本声述学》

中)、《释名》声母系统(在《释名声韵表》中)及《经典释文郑玄音声母系统研究》这篇专题论文。以上诸文,可示人以简单研究方法而得出重大研究新成果,事在人为,音学实在易,难,在人不为罢了,音学之士勉旃!

中古音平上去入的读法,一向疑莫能定,在《浊上变去》这篇论文中,有据《私颂》所记唐人读法的今人拟读音,也看了容易明白,似可无复疑。

以上弁言竟。其他,不欲烦言劳人神。

# 古本声述学

——纪念黄季刚先生诞生一百周年逝世五十周年

在音韵学里，三十六字母与《广韵》声类不相应，是陈澧系联《广韵》反切上字为四十声类才被后人知道、研究和改定的。黄季刚先生研究改定了两次，先改定为四十一声类，后又改定为五十一声类。古声十九类说，是在以《广韵》为四十一声类的研究基础上提出来的，在改《广韵》为五十一声类后，并未改变古声十九类说。也令人越学习越知其不可改变，只有喻母的归属问题，尚多持之有故，言之成理的人，但这是归非古声的问题，不是非古声十九类的问题。

在陈氏的《广韵》四十声类中，黄季刚先生只将明、微分立，改为四十一声类。应该说，所改不及所受陈氏原书启迪大，也应该说，黄季刚先生的创造性更大。在陈氏的系联法里，正齿照系被证明为迥然不同的两类而分立成了二等庄系和三等章系，这不仅对于黄季刚先生，对于后学，也公认为启迪性非常大。黄季刚先生以二等庄系归齿头精系合为齿音，又以三等章系、二三等知系以及三等日母同归端系合为舌音，表明了上、中古声母的历史渊源，划清了舌、齿的界限，在升华陈氏的研究中，也融铸了钱大昕古无舌上音及其师章太炎先生日娘归泥这些研究于同一

创造性洪炉，而精系、端系只具一四等；再加上三等轻唇归重唇，亦已为钱氏所证明，而重唇邦滂并明、牙音见溪疑、喉音影晓匣及半舌来等十一母，复为黄季刚先生观察到：十一母的二三等例当与轻唇，与归精系、归端系那些二三等一样，必为古声所变，十一母的一四等例当与一四等的精清从心、端透定泥八母一样，必为古声所原有，而且在这十九个声母外，别无其他声母杂入四等。于是“不通今音，不知古音分合之故”的三百年清人治学精义，出乎其类地会萃于黄季刚先生的古今声类分析研究中，提出了有名的古本声学说。

大抵古声于等韵只具一四等。（见《尔雅略说》）

古声十九类，必为一四等。中虽间有二三等，而十九声外确无一四等……于等韵为二三等者，必非古言。（见黄焯《文字声韵训诂笔记》）

古声亦称本声，音学界合称为古本声，大致从钱玄同先生开始。

## 二

在黄季刚先生古本声学说提出后，尚有些关于等属声而不属韵的言论，是值得认真研究、深刻体会的。

等韵家只论声之一部，不论韵之一部。（见黄焯《文字声韵训诂笔记》）

……然其分等，又谓皆由声分，不由韵分，一声或兼备四等，或但有一等。故《广韵》同类之字，其韵或分为三等，而犹有时蹇碍难通，令人迷乱；顾其理有暗与古会，则其所谓一等音，由今验之，皆古本音也，此等韵巧妙处。（见《与人论

## 治小学书》)

在这里明白指出：等与陈澧所系联的《广韵》韵类参差不齐一，是等由声分不由韵分的缘故。等由声分，即等在声，声分一二三四等，即以有无介音与声母相结合所分成的四种洪细音；等不由韵分，即等不在韵，亦即在等韵图中韵的概念完全和韵部的概念一样，只代表同声调、同主要元音以下部分，与以其前的介音声母部分进行分等无关系。等与韵无关系，系联《广韵》反切下字为韵类，亦必与等无关系，为什么陈澧《切韵考·外篇》却拿了这无关系的两部分来相对应呢？今按：是陈澧误认为“古人以韵分等”才系联《广韵》反切下字分韵类拿来两相对应的。系联《广韵》反切上字分声类，有双声作为音理依据，可以理解；系联《广韵》反切下字分韵类，而韵只代表同声调、同主要元音以下部分，在此以下，必不复分韵部，只有这么一条界限罢了，尚有何分头？有何音理支持系联反切下字分韵类？以之致疑于等，则等唯四，有声母为纲，在各韵中提得起来，铺得下去，简单明白，欲人何疑？以之为韵类而不疑，岂 206 韵不是 206 个同声调、同主要元音以下部分，而应如所分，是 311 个同声调、同主要元音以下部分才对？否！系联韵类，徒劳！要拿一二三四等与 311 韵类相对应，示人以所谓“其参差与不参差毕见”，又有何教益？谁能理之，谁能比而同之。勿怪黄季刚先生有“蹇碍难通，令人迷乱”的评论。但若站在“等韵家只论声之一部”的立场上来检验等，它可以通古今，情况就大不相同：“顾其理有暗与古会，则其所谓一等音，以今验之，皆古本声也，此等韵巧妙处。”

为什么这样巧妙？为什么等韵家只论声之一部，不论韵之一部？必须进一步探讨这些问题，才能更好地理解古本声。在音韵学史上，先有反切，后有韵部之分，再后始有字母等韵之学。在

《切韵》前后几百年，古人分韵部，都是从反切下字观察同韵关系，只求同声调、同主要元音以下部分，不管主要元音以前的介音和声母部分为何情况，更不知有何分配规律的。以此，在分韵中只形成了类聚同音字，以一个反切注音的传统，不是也不可能使一组一组同反切的字，在韵中不相杂厕而有按一定次序排列的方法。至唐末、五代和北宋时期，等韵家先后辈出，始以字母代表反切上字，对主要元音前的介音和声母部分进行系统的分析研究，一律按五音、清浊、四等的次序排列成为等韵图；至于韵方面，却只以反切下字作为同韵对映字音，不再进行分韵部的工作，如守温韵学残卷用李舟《切韵》，无名氏《韵镜》用《广韵》。等韵家只论声之一部，不论韵之一部，在历史上就是这样产生的，在音理上就是这样造成的。

等韵家只论声之一部，不论韵之一部，宋代张麟之《韵镜序列·归字例》有可作为等韵纲领的两条说明。

归释音字，一如检《礼部韵》。且如得芳弓反，先就十阳韵求芳字，知属唇音次清第三位，却归一东韵寻下弓字，便就唇音次清第三位取之，乃知为丰字。盖芳字是同音之定位，弓字是同韵之对映。归字之诀，大概如是。

慈陵反增，慈字属齿音第一浊第四位，就蒸字韵归成增字，而陵字又不相映。盖逐韵属单行字母者，上下联续二位，只同一音，此第四围亦陵字音也。馀准此。

在以下各段里，可能随时引用张麟之这两段文章中的话，以明等韵学说观点，又一步一步落实到古本声问题上来。

什么叫定位？定位即定等。等有清浊四等，重轻四等，本文只阐释重轻四等。一看韵图就明白：在喉牙舌齿唇五音下，即各发音部位下，向左横排四个位置，以表示全清次清全浊次浊四种

发音方法，古人称为清浊四等。又自各发音方法而下直排四个位置，以表示第一等第二等第三等第四等，古人称为重轻四等。所以，定位即定等。反切上字是定声母这些等位的，所以说：“反切上字是同音之定位。”同音，指声母同五音、清浊、四等。一个声母，必有其发音部位，发音方法；但是，发音部位同，发音方法同，为什么有一二三四等这些区别呢？是以有无介音与声母相结合所划分出来的，介音随声母而定等。这样定出来的等本只称为重轻，宋元人无不如此，但后来又称为洪细。可惜由于陈澧谓“古人以韵分等”的自我作古之说的影响，尤其是高本汉研究《康熙字典》音韵学的影响，中西合流，造成了不以古人等韵学观点来理解这些等韵学名词术语的严重错误情况，不可再往而不返吧！其原意，即张麟之《韵镜序》引《七音略》所谓“三十六字母轻重清浊，不失其伦”这句话中的轻重；亦即黄季刚先生在改定《广韵》为五十一声类后所体会的洪细：“向来言反切者，上一字论清浊不论洪细，下一字论洪细不论清浊，由今论之，上字不但论清浊，且论洪细也。”（见黄焯《文字声韵训诂笔记》）

言重轻自守温始。守温韵学残卷有四等重轻例，举了“高交骄骁、但绽缠殿”共二十六例。在沈括《梦溪笔谈》中有一句应该这样读的话：“字有重、中重、轻，中轻”，即《切韵指掌图·检例》所谓“音有四等轻重，高交骄骁是也。”沈括讲的，是四等重轻的名称，不是四等重轻的排列次序；《切韵指掌图·检例》讲的，是四等重轻的排列次序，不是四等重轻的具体名称；合起来看就两全了。《七音略》所讲的重轻，就是两全的，是我们研究等韵重轻问题最为重要的文献。我写了一篇《四等重轻论》，已把《七音略》的重轻系统全部整理了出来，即将在《音韵学研究·第三辑》与广大读者见面，这里不能本末源流都谈个所以然，只简单重复

最主要的内容一下，本来是由于：大多数声母都非响音，不容易被人听见，一些出自沙门从事梵汉对音的字母等韵学家，为了需要加强念声母的响度，以便审辨、区别各不同声母的音值，才在他们潜心研究、在他们口耳授受间利用了声母与元音、介音的种种拼读关系而分析概括成为四等重轻的。在《七音略》的重轻系统里，四等分开合，若标“重中重”，即以“重、中重”代表开口四等，应依次读为“重、中重、中轻、重。”若标“轻中重”，即以“轻、中重”代表合口四等，应依次读为“重、中重、中轻、轻”。必须注意：“中重”“中轻”开合口都能有，但二等“中重”少，所以，又有标为“重中轻”的，其所在韵图，必皆开口而无二等“中重”，只能分读为“重、○、中轻、重”；又有标为“轻中轻”的，其所在韵图，必皆合口而无二等“中重”，只能分读为“轻、○、中轻、轻”。《七音略》这些等，即江永所谓：“一等洪大，二等次大，三四皆细，而四尤细。辨等之法，须于字母辨之。”上引黄季刚先生的说法同江氏。在等韵声母排列里，一等无介音，与大多数元音直接相拼合，音势强，响度大，《七音略》称为重，江氏改称为洪大。二等有介音 r, r 音弱于大多数元音而强于 j 介音，与声母相拼不及一等响，以其居于四等之中，《七音略》称为中重，江氏改称为次大。三等有介音 j, j 音短弱，有颚化（主要是软化，也就是使前面声母变松）作用，与声母相拼，自不及二等响，以其居于四等之中，《七音略》称为中轻，江氏改称为细。四等与一等同声母，只与 i 相拼合，i 是紧元音，不颚化前面的声母，与声母拼成音亦较三等为重，《七音略》复称为重，江氏改称为尤细。以上开口四等，合口四等这里分析从略。江氏的洪细，本改自《七音略》，在其《四声切韵表》初稿里，曾标有《七音略》重轻的名称，是在三四易稿的定本里才删去了的。江氏比《七音略》讲得简明些，青出于兰而胜于兰。